东莞市应急管理局

行政处罚听证公告

东莞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773075506K）于2026年6月9日就（东万）应急告〔2026〕11号，拟作出的东莞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“5·29”一般火灾事故案行政处罚决定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依据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及《广东省听证程序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我局决定公开举行听证会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案由：东莞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“5·29”一般火灾事故案

二、申请单位：东莞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三、听证会时间：2026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时30分

四、听证会地点：东莞市东城街道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东莞市应急管理局1号楼一楼会议室

五、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需要参加旁听的人员，请于听证会举行前3日内预约，登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，并于听证当日携带身份证件

入场。

（二）旁听人员应当遵守听证会纪律和听证会规则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，未经许可不得拍照录音录像。

（三）旁听人员由工作人员引领入场和退场，不得随意走动或实施其他妨碍听证秩序的行为。

联系电话：22229196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东城街道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东莞市应急管理局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应急管理局

2026年11月9日